**附件2**

**评分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分项目** | **评审细则** | **分值** |
| 1 | 报价 | 以报价人有效的平均报价的96%为基准分满分计算，满分45分，每低于基准分1%，减0.5分，每高于基准分1%，减1分，直线法插入，分数保留两位小数。报价部分最低得分20分，最高得分45分。 | 45分 |
| 2 | 业绩 | 满足资格条件不得分（供应商须完全响应本项目资格条件，未响应或部分响应为无效投标），每增加一项类似业绩得5分，满分10分。**依据：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材料（合同关键页）并加盖公章，未提供不得分。** | 10分 |
| 3 | 服务团队方案 | 1.报价人为我单位制定的服务方案是否科学合理、是否能满足我方需求，人员安排是否充足。横向之间进行对比，满分40分，优得30-40分，中得15-29分，差得0-14分。**依据：报价人制定的服务方案和团队成员数量、团队成员履历。**2.报价人针对本项目安排的时间进度是否满足需求且合理，横向对比，满分5分，优得3-5分，中及以下得0-2分。**依据：报价人制定的服务方案和时间进度安排。** | 45分 |
| **总分** | **100分** |